

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簡稱「本公司」)銷售「統一投信」之統一 NYSE FANG+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，所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一、投資人支付		明
項	目	說
申購手續費分成(%) (依 台端申購金額)		基金成立日前台端支付申購手續費為 2%，其中本公司收取不多於 2%。
二、基金公司（或總代理人/境外基金機構）支付		明
項	目	說
經理費分成(%) (依 台端持有金額)		本基金經理費收入為年率 0.85%，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，本公司收取不多於年率 0%。
銷售獎勵金(%) (依銷售金額 /定期定額開戶數)		本基金募集期間，統一投信依本公司銷售金額支付獎勵金不多於 0.1%。
贊助或提供產品說明 會及員工教育訓練		未收取
三、其他報酬		未收取

計算說明：

「統一 NYSE FANG+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之申購手續費 2%及經理費 0.85%，本公司銷售之申購手續費分成不多於 2%、經理費分成不多於 0%，銷售金額支付獎勵金不多於 0.1%。故台端每投資 100,000 元於「統一 NYSE FANG+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，本公司每年收取之通路報酬如下：

1. 由 台端所支付之 2,000 元申購手續費中收取不多於 2,000 元 ($100,000 * 2\% = 2,000$ 元)
2. 統一投信支付：
 - (1) 台端持有本基金期間之經理費分成：不多於 850 元 ($100,000 * 0.85\% = 850$ 元)
 - (2) 銷售獎勵金：不多於 100 元 ($100,000 * 0.1\% = 100$ 元)
 - (3) 年度產品說明會及員工教育訓練贊助金：未收取
3. 其他報酬：未收取

本公司辦理基金銷售業務，係自各證券投資信託事業、總代理人及境外基金機構收取通路報酬（各項報酬、費用及其他利益），以支應客戶服務及行銷成本，並賺取銷售佣金。惟因各基金性質不同且各基金公司之行銷策略不同，致本公司銷售不同基金時，自各基金公司收取通路報酬之項目及金額因而有所不同。本公司及業務人員所銷售之基金，容或與 台端個人投資組合之利益不相一致，請 台端依個人投資目標及基金風險屬性，慎選投資標的。

未來若相關通路報酬變動將於本行網頁上公告，將不另行通知 台端。

本人已閱讀並瞭解本文件之內容

簽名/蓋章 _____

日期（年/月/日） _____